

中共咸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文件

咸卫党组〔2023〕53号



关于王彪、刘静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，市直卫生健康单位，委机关各科室：

通过一年试用期，经委党组会研究同意：

王彪同志任医政医药管理科（中医药管理局）副科长职务；

刘静同志任疾病预防控制科（卫生应急办公室）副科长职务；

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2023年8月8日起计算。

中共咸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组

2023年11月2日